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oft Powe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 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失效

茲提述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由於有關透過配售代理配售可換股債券之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之先決條件於可換股債券最後完成日期(即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或之前尚未達成，故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已失效。因此，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已告終止，而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各自於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項下之責任已解除，惟任何先前違反者則除外。

董事會認為，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失效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概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曉東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陳曉東先生(主席)  
余慶銳先生  
林曦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志光先生  
陳友春先生  
麥其建先生